附件1：

**公开招聘政府专职消防员岗位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聘单位** | **招聘**  **岗位** | **岗位**  **职责** | **招聘人数** | **岗位资格条件** | **备注** |
| 中山市消防救援支队黄圃大队 | 战斗员 | 履行消防灭火救援工作职责 | 3 | 年龄：28周岁以下（1993年7月26日以后出生，报名时年满20周岁），现役部队退伍军人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退役消防员年龄适当放宽至30周岁（1991年7月26日以后出生）。  文化程度：具备国家承认的中专（含）以上学历。  身体条件：身高168厘米以上，体貌端正，无残疾，无重听，无色盲，无传染性疾病，裸眼视力不低于4.8，具备适应全天候参与执勤训练的身体素质和良好的心理素质。 |  |
| 驾驶员 | 履行消防车驾驶员职责，参加灭火和应急救援。 | 3 | 年龄： 35周岁以下（1986年7月26日以后出生，报名时年满20周岁）。  文化程度：具备国家承认的中专（含）以上学历。  身体条件：身高168厘米以上，体貌端正，无残疾，无重听，无色盲，无传染性疾病，裸眼视力不低于4.8，具备适应全天候参与执勤训练的身体素质和良好的心理素质。  持有有效驾驶证条件：持有驾驶证准驾车型为B2、A1、A2。 |  |
| 消防文员 | 履行好协助干警开展战训、宣传、文秘工作职责 | 1 | 年龄： 30周岁以下（1991年7月26日以后出生，报名时年满20周岁）。  文化程度：应聘人员须具**备大专（含）以上学历（具有文秘及中文相关专业的优先考虑**)  身体条件：身高162厘米以上，体貌端正，无残疾，无重听，无色盲，无传染性疾病。  其余条件：  1.吃苦耐劳、认真负责，具有较强的写作能力和熟悉应用各类办公软件；  2.在主流媒体单位有1年以上工作经验或具有党政机关工作经验的优先。 |  |